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籌備會 函

會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九十九號四樓之一

電話：○二一二五六七五一一七

傳真：○二一二五六七五一一〇

聯絡人：林芳婷（分機一四）

受文者：如正、副本表列單位

速別：最速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6 月 13 日

發文字號：全教總籌字第 100005 號

附件：如說明四（請至全國教師會網站查詢及下載）

主旨：本會第一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正副理事長暨選任理、監事選舉，即日起接受候選人登記參選事宜，詳如說明段，請 查照。

說明：

一、本次會員代表大會選任人員及席次：

1. 依章程草案，正、副理事長候選人採兩人一組登記競選。
2. 依章程草案本會理事合計三十九席，依目前參與本會籌備會之會員數推估各會員工會可取得當然理事至多二十三席，併計正、副理事長，本次會員代表大會至少需選出選任理事十四席，選任候補理事五席。
3. 依章程草案本會應選出監事九席，候補監事三席。

二、登記方式：

1. 正副理事長及理、監事候選人應分別填寫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第一屆「正副理事長候選人登記表」（附件一）、「理、監事候選人登記表」（附件二）。
2. 各組正副理事長候選人應由候選人親自或委託他人向本籌備會辦理候選人登記手續，委託他人登記者須出具委託書，但不受理電話登記。辦理登記時，應繳交候選人登記表、保證金新台幣參萬元整、正副理事長候選人身分證影本、在職證明，及二吋照片各二張。
3. 選任理、監事登記時，應繳交候選人登記表乙份，並檢附身分

證影本，由候選人親自或掛號郵寄送達向本籌備會辦理候選人登記手續。

4. 各項候選人辦理登記至 100 年 6 月 20 日下午 6 點截止，掛號郵寄登記者，需於登記截止時間送達。

三、辦理登記處通訊資料：

1. 登記處：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籌備會

2.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九十九號四樓之一

3. 連絡電話：02-25675117 轉 14

4. 連絡人：林芳婷秘書

四、「選舉公告說明」、「正副理事長候選人登記表」、「理、監事候選人登記表」、「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籌備會通過本會章程草案」、及「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正副理事長暨理監事選舉罷免辦法」，已公告於全國教師會（<http://www.nta.org.tw/>）網站，請至其查詢及下載相關表格。

正本：本籌備會委員共計 20 縣市教師工會、台中市直轄市教育產業工會、花蓮縣教師會、金門縣教師會。

副本：本會籌備委員會（秘書處）

籌備會主任委員

劉欽旭